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运营管理机构已对季度报告中的相关披露事项进行确认，不存在异议。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不动产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不动产基金一定盈利。

不动产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不动产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不动产基金产品概况

2.1 不动产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 REIT
场内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 REIT
基金主代码	180202
交易代码	1802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本基金存续期限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0 年。本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后，可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延期方案，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限。否则，本基金将终止运作并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封闭运作期间，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可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50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 年 12 月 14 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载体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运营管理基础设施项目，力求实现基础设施项目现金流长期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策略、基础设施基金运营管理策略、扩募及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融资策略、固定收益品种投资策略等。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因此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等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需承担投资基础设施项目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以及市场制度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为：(1)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2)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3)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合并后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 1 次。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机构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2 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不动产项目名称：汉孝高速

项目公司名称	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不动产项目业态	交通设施
不动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汉孝高速收入包括项目公司收取的车辆通行费收入、广告费收入、与服务设施等相关的租赁收入等各种经营收入，以及其他因标的公路以及标的公路权益的合法

不动产项目地理位置	运营、管理和处置以及其他合法经营业务而产生的收入。
	汉孝高速系指由项目公司依法经营的自武汉市至孝感市的高速公路，包含主线与机场北连接线两部分。主线部分起于黄陂区桃园集，与岱黄公路相连，途经武汉市黄陂区横店街、天河街、祁家湾、孝感市孝南区祝家镇、三叉镇，在孝感市孝南区杨店镇与孝襄高速公路相接，全长 33.528km，其中武汉市境段长 26.024km，孝感市境段长 7.504km，共设桃园集、横店、张家店互通式立交 3 处。机场北连接线部分起于汉孝高速公路甘夏湾附近（汉孝高速公路桩号 K7+180 处），止于天河机场规划北门（孝天延长线桩号 K2+000 处），途经毛家湾、丁家港、红星大队，路线全长 2.468km（收费里程为 4.968km，其中：主线里程 2.468km，甘夏湾互通、集散车道折算里程 2km，跃进互通折算里程 0.5km），在甘夏湾及跃进水库处设置互通式立交。

2.3 不动产基金扩募情况

无。

2.4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

项目	基金管理人	运营管理机构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彬
	职务	督察长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400-818-6666；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 3 号院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第 17 层 01-B 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 6 号院北辰中心 C 座 5 层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第 17 层 01-B 单元
邮政编码	100101	510623
法定代表人	邹迎光	潘勇强

2.5 基金托管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

项目	基金托管人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
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右侧裙楼首层二层及写字楼 48-5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右侧裙楼首层二层及写字楼 48-50 层
邮政编码	100020	100026	510620
法定代表人	方合英	张佑君	薛锋庆

§3 主要财务指标和不动产基金运作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收入		52,815,473.22
2.本期净利润		3,403,966.07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5,522.85
4.本期现金流分派率 (%)		1.39
5.年化现金流分派率 (%)		7.03

注：①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报表层面的数据。

②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③本期现金流分派率指报告期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

④年化现金流分派率指截至报告期末本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天数×本年总天数。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不动产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22,213,090.80	0.0740	-
本年累计	112,160,378.36	0.3739	-

3.3.2 本报告期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34,379,885.24	0.1146	-
本年累计	114,524,623.04	0.3817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3,403,966.07	-
本期折旧和摊销	32,067,859.74	-
本期利息支出	1,815,006.67	-
本期所得税费用	950,582.72	-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38,237,415.20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不动产基金发行份	2,890.00	-

额募集的资金、处置不动产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期初现金余额等		
调减项		
1.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1,234,752.37	-
2.当期购买不动产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9,638,826.50	-
3.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3,937,733.82	-
4.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1,215,901.71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22,213,090.80	-

注：本期“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预留的是未来合理期间内的运营费用支出，包括：本期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预留的资本性支出、预留的专项计划所需缴纳的增值税等。针对合理相关支出预留，根据相应协议付款约定及实际发生情况进行使用。

此外，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且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可供分配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化超过 10%的情况说明

无。

3.3.5 设置未来合理支出相关预留调整项的原因(如有)，上年同期未来合理支出相关预留调整项的前期设置金额与实际使用金额差异超过 10%的原因及合理性

为保障不动产基金长期稳健运营，避免短期现金流波动引起项目经营风险，本基金计算可供分配金额时设置了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包括基金管理人及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运营管理机构的管理费、日常运营费用、税金、押金、质保金、资本性支出等必要资金。针对合理相关支出预留，根据相应协议付款约定及实际发生情况进行使用。

本基金上年同期(2024 年 4 季度)未来合理支出相关预留科目列示为调增项 2,709,839.06 元，此金额为新增预留与实际使用的变动净额。上年同期未来合理支出相关预留与实际使用差异率不超过 10%。

3.4 报告期内不动产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依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运营管理服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计提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461,653.24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 461,653.24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92,330.28 元，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托管费 46,165.60

元，运营管理机构收取的净资产管理费 1,154,132.64 元，运营管理机构收取的浮动管理费 759,190.99 元。本报告期本期净利润及可供分配金额均已扣减上述费用。

§4 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

4.1 报告期内不动产项目的运营情况

4.1.1 对报告期内重要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委托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管理机构”）负责不动产项目的日常运营工作。基金管理人按照《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对运营管理机构进行监督和考核。

不动产项目汉孝高速主线运营开始时间为 2006 年 12 月 10 日，机场北连接线运营开始时间为 2011 年 10 月 30 日，特许经营权到期日均为 2036 年 12 月 9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特许经营权剩余年限约为 10.95 年。

1.整体情况

本项目底层资产汉孝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来源分散，无重要现金流提供方，运营管理机构未发生变动。根据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中心清分数据，2025 年四季度，汉孝高速共实现通行费收入 5,258.14 万元（含增值税），同比变动-1.37%；日均收费车流量约 3.03 万辆次（均为自然车流（veh）口径），同比变动 1.34%。

2.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项目公司和运营管理机构紧密合作，项目整体运营情况平稳，道路保持安全畅通，收费通行平稳有序，按计划开展维修养护，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保通减损方面，积极对接京港澳湖北北段改扩建相关方，协调优化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方案，有效降低了施工管制对汉孝高速的分流影响。

营销引流方面，创新采用“政府搭台 + 高速引流”模式，探索“高速 + 地方经济”融合发展路径，联合地方政府打造“悦行汉孝‘祁’遇季美食嘉年华”活动，成功实现引流增收。稽查打逃方面，针对“大车小标”、“客货混标”等凸显逃费类型进行专项稽查，并联合相邻单位开展跨区稽查，有力维护了收费秩序。

3.路网变化

总体而言，汉孝高速区域经济环境长期趋势稳定向好。周边暂无新增重大竞争性路段，但既有路网的改扩建可能带来阶段性影响。报告期内，京港澳高速湖北北段持续进行改扩建工程施工，2025 年 12 月 26 日已通过交工验收。此外，根据 2025 年 12 月 30 日湖北省交通

运输厅发布的《FYXSSB-1 标段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服务招标公告》，福银高速公路孝感至随州段改扩建工程已由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6 年 2 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福银高速公路孝感至随州段改扩建工程尚未开工。作为汉孝高速的主要互通路径，上述两条高速公路的改扩建施工预计将对汉孝高速的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造成阶段性影响。待改扩建完工并投入使用后，预计不仅原有车流有望回流，其通行能力和效率的提升还有望为汉孝高速带来新增车流，从长周期角度看，整体呈现积极影响。

4.1.2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不动产项目整体运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方式	指标单位	本期（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同期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1	日均自然车流量	总收费车流量/自然天数	辆次	30,307.74	29,908.00	1.34
2	客运日均自然车流量	客车收费车流量/自然天数	辆次	22,852.12	22,669.24	0.81
3	货运日均自然车流量	货车收费车流量（含专项作业车）/自然天数	辆次	7,455.62	7,238.76	3.00
4	通行费收入	-	人民币元，含增值税	52,581,435.17	53,311,111.38	-1.37
5	客运通行费收入	-	人民币元，含增值税	28,861,101.19	29,364,059.08	-1.71
6	货运通行费收入	含专项作业车	人民币元，含增值税	23,720,333.98	23,947,052.30	-0.95

注：以上为联网中心当期原始清分数据，不包括联网中心对以前期间清分数据的调整部分，与财务入账口径可能存在差异。

4.1.3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重要不动产项目运营指标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动产资产仅包含汉孝高速项目，相关运营指标参见本报告 4.1.2 部分。

4.1.4 其他运营情况说明

无。

4.1.5 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周期性风险

无。

4.2 不动产项目运营财务数据

4.2.1 不动产项目公司整体财务情况

序号	科目名称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变动比例(%)
1	总资产	2,180,122,914.38	2,271,896,244.95	-4.04
2	总负债	1,940,393,352.64	1,920,932,680.48	1.01
序号	科目名称	报告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变动比例(%)
1	营业收入	52,121,745.30	52,865,594.80	-1.41
2	营业成本/费用	83,893,589.98	89,003,274.11	-5.74
3	EBITDA	42,550,104.08	43,189,183.74	-1.48

4.2.2 重要不动产项目公司的主要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较上年末变动(%)
主要资产科目				
1	无形资产	2,100,864,888.93	2,188,501,399.62	-4.00
主要负债科目				
1	长期应付款	1,419,833,333.33	1,419,833,333.33	-
2	长期借款	294,000,000.00	311,500,000.00	-5.62

注：长期借款为银行借款，金额不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4.2.3 重要不动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通行费收入	51,049,937.05	97.94	51,787,987.18	97.96	-1.43
2	其他收入	1,071,808.25	2.06	1,077,607.62	2.04	-0.54
3	营业收入合计	52,121,745.30	100.00	52,865,594.80	100.00	-1.41

注：本报告期本项目其他收入主要为租赁收入。

4.2.4 重要不动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折旧摊销成本	31,202,658.91	37.19	36,066,225.69	40.52	-13.49
2	养护成本	1,756,647.56	2.09	703,614.32	0.79	149.66
3	运营管理成本	6,869,031.25	8.19	6,869,031.25	7.72	0.00

4	其他运营成本	1,144,004.30	1.36	1,102,485.42	1.24	3.77
5	财务费用	42,142,041.08	50.23	42,526,552.16	47.78	-0.90
6	管理费用	490,248.72	0.58	1,442,675.54	1.62	-66.02
7	税金及附加	288,958.16	0.34	292,689.73	0.33	-1.27
8	其他成本 / 费用	-	-	-	-	-
9	营业成本/费用 合计	83,893,589.98	100.00	89,003,274.11	100.00	-5.74

注：①养护成本同比变动超过 30%，主要是受天气对施工窗口的影响，使得年度间部分施工存在时间上的差异，2025 年养护成本与 2024 年养护成本基本持平，该变动不具有持续性。

②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变动超过 30%，主要是因为上年同期发生交通量预测费及账务调整，该变动不具有持续性。

③因四舍五入原因，各分项占比合计数可能不等于 100%。

4.2.5 重要不动产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项目公司名称：湖北汉孝高速公路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 单位	本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毛利润/营业收入×100%	%	21.39	15.37
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营业收入×100%	%	81.64	81.70

4.3 不动产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以及变化情况

1. 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项目公司在中信银行广州分行（以下简称“监管银行”）开立了监管账户，在中信银行武汉后湖支行开立基本账户。监管账户是唯一收取不动产项目运营收入的银行账户。项目公司向监管银行发出划款指令，经过监管银行的审核后，才能对外支付。监管账户内资金的使用限于偿还项目公司债务、分配利润、运营支出及合格投资等。监管银行按照《资金监管协议》约定对运营支出审核后，对外支付。

2. 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038,202.34 元。本报告期内，累计资金流入 92,173,671.13 元，其中收到通行费收入 51,694,465.07 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收入 479,206.06 元，赎回货币基金 40,000,000.00 元；累计资金流出 84,929,157.27 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支出 11,458,392.60 元，支付股东借款利息 39,894,204.35 元，偿还银行借款利息 3,937,733.82 元，申购货币基金 20,000,000.00 元，资本

性支出 9,638,826.50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9,282,716.20 元；货币基金账户余额为 59,040,924.85 元，本报告期投资收益 237,139.98 元。

上年同期项目公司累计资金流入 98,499,415.27 元，累计资金流出 94,859,948.41 元。

4.3.2 来源于单一客户及其关联方的现金流占比超过 10%的情况说明

无。

4.3.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无。

§5 除不动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不动产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不动产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505,912.55	100.00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7,505,912.55	100.00

5.2 其他投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6 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6.1 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有关情况说明

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公开承诺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已使用完毕。

§7 不动产基金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不 动 产 项 目 运 营 或 投 资 管 理 年限	不 动 产 项 目 运 营 或 投 资 管 理 经验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林伟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12-03	-	16 年	自 2009 年开始从事不动产投资管理工作，曾参与重庆沿江高速公路主城至涪陵段 BOT 项目、英国欣克利角 C 核电项目等，主要涵盖高速公路、产业园区、水电气热等不动产类型。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投资管理经验。曾就职于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自 2009 年起从事不动产等行业的投资管理工作。2020 年 9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赵春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8-23	-	12 年	自 2013 年开始从事不动产投资和运营管理，曾参与意大利 Terna 输电、澳大利亚 Jemena 配电、巴西特高压、缅甸 Omelet 水电、西班牙 Daylight 光伏、墨西哥 Zuma 新能源等项目的投资和运营管理，主要涵盖输配电网、清洁能源等不动产类型。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投资和运营管理经验。曾任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能源投资管理高级经理、国新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等。2022 年 12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朱圆芬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11-28	2025-10-13	7 年	自 2018 年开始从事不动产相关的投资及运营管理，涵盖物流、产业园、数据中心等不动产类型。	硕士，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投资和运营管理经验。曾任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普洛斯普瑞数据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等。2023 年 9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研究员。
何中值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10-13	-	11 年	自 2014 年开始从事不动产相关的运营管理，主要从事财务管理。曾参与铁路、高速公路、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运营及财务工作，主要涵盖铁路、高速公路、保障性租赁住房不动产类型。	学士，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运营管理经验。曾就职于中国通号西安铁路信号有限责任公司、通号（西安）轨道交通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从事不动产财务工作。2021 年 9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不动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不动产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8 不动产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不动产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不动产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不动产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

§9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不动产基金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5 年 10 月 1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2025 年 10 月 15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发布关于召开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五年九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3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五年十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发布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青岛、武汉及沈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北京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

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首批浮动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拥有多年丰富的不动产领域投资研究和投后管理经验，并已设置独立的不动产基金业务主办部门，即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基础设施与不动产业务部已配备不少于 3 名具有 5 年以上不动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的主要负责人员，其中至少 2 名具备 5 年以上不动产项目运营经验，覆盖基础设施、商业不动产等领域。

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
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印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